附件1

2023年桂林市红十字系统“5·8人道公益日”

众筹活动方案

一、活动时间

 5月1日0:00至5月9日24:00（所有数据均以此时间为统计口径）。

二、参与项目

（一）全国性品牌项目（1个）

广西红十字会决定参与“新站，新健康”博爱卫生站项目，该项目由中国红十字基金会预计提取不高于筹款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各县级红十字会自行决定是否参与。

“新站，新健康”博爱卫生站项目：旨在协助政府改善医疗欠发达地区医疗卫生条件，完善我国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体系，改善农村医疗卫生基础条件。

（二）区会自有项目（6个）

根据本次活动要求，广西红十字会设计上线6个自有项目：

1.爱让地贫患儿重生（向广西籍14岁以下困难家庭重症地中海贫血需造血干细胞移植手术的患儿提供医疗资助）；

2.广西生命接力基金（用于困难的无偿献血者、造血干细胞捐赠者以及人体器官捐献家庭的人道救助工作）；

3.广西红十字救援队公益项目（用于支持广西红十字救援队建设）；

4.应急救护公益项目（用于为社会公众开展红十字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培训，在公众场所配置AED设备等）；

5.加油红十字志愿服务（为红十字志愿服务搭建平台，开展助医、助学、扶贫帮困、疫情防控、艾滋病预防、“三献”知识和健康理念知识宣传等促进社会文明进步的公益行动）；

6.“人道资源动员计划”公益项目（用于扶危济困、敬老助残、助学助医、三救三献、志愿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及开展支持和兴办具有红十字特色的社会公益事业等）。

各级红十字会根据情况，选择参与以上项目的一个或多个。

（三）“一块走”活动

5月1日至9日组织开展“一块走”活动，每天组织不少于1000人次参与捐步。每人每日达到5800步以上方可参与“一块走”公益活动捐出步数。

三、众筹目标和任务要求

（一）筹款目标：线上公众筹款总额不少于49万元

根据广西红十字会工作要求，市红十字会本级不少于15元；县（市、区）红十字会不少于2万元。

1.所有公益项目腾讯公益均给予配捐。配捐办法：5月7日500万元、5月8日500万元、5月9日400万元。5月7日至9日每天上午10点开始，每笔1元以上的公众筹款都有机会获得随机金额配捐，每人每天可获得配捐总额上限为999元，当日计划配捐资金配完即止，当日未配完资金顺延至下一日使用，直至活动结束。

2.“新站，新健康”博爱卫生站项目由上汽通用五菱博爱基金资助配捐750万元。5月7日至9日每天上午10点开始，每笔1元以上的公众筹款都将获得1:1等额企业配捐，每人每天可获得配捐总额上限为999元，企业配捐每天上限为250万元，配完即止。5月1日至9日期间，根据用户在“一块走”活动中的捐步进行配捐，达到5800步配捐不低于0.5元，先到先得，配完即止（如未配完，延期至5月15日24时）。

（二）动员人次目标：线上动员人次不少于5万人次

力争市红十字会本级不少于3万人次；县（市、区）红十字会不少于1万人次。

（三）捐步目标：“一块走”每日捐步人次0.5万以上

市本级每天组织人数不少于3000人，县（市、区）红十字会每日不少于200人次。

（四）传播目标

各级红十字会要加强宣传发动，与传统媒体、新媒体合作，在5月1日至9日活动期间，集中开展各类传播活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https://www.baidu.com/link?url=edZ0cUXhRcytBb1PJ5eG3eP4KDmnrUuj0ShiwPgZei2gpgWq4Lf_hL0gTtKTtPA2GB4EX3-1ArY_OjIcX51kVq&wd=&eqid=c9b83fc20019c0090000000663ed0034" \t "https://www.baidu.com/_blank)。目标如下：

|  |  |  |
| --- | --- | --- |
|  | 市级 | 县级 |
| 自媒体发布量（不限平台） | ≧10条 | ≧8条 |
| 自媒体阅读量（累计） | ≧1万 | ≧1万 |
| 传统媒体报道量（电视、报纸、杂志、期刊报道） | ≧3条/篇 | ≧3条/篇 |
| 原创视频发布量（微信视频号、今日头条、抖音、优酷等平台发布） | ≧2条 | ≧1条 |
| 视频播放量（累计） | ≧1.5万 | ≧1万 |

此外，鼓励各级红十字会联络宣传媒体机构以捐赠形式投放公益广告，广告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户外大屏、城市电视、数字媒体广告、高速广告、朋友圈广告等。

四、参与方式

根据区会制定的活动规则，本次众筹活动不设置子计划，各县（市、区）红十字会无需设计子计划公益项目。全国性品牌项目和自有项目均通过发起“一起捐”项目链接进行众筹。操作方式如下：

1.各县（市、区）红十字会指定一名负责此项活动的骨干人员，扫描参与公益项目的二维码，以本会名义发起“一起捐”。“一起捐”以本单位全称命名，例如：桂林市红十字会202358、全州县红十字会202358。名称后缀“202358”为本次众筹行动专用，请务必完整命名，否则无法准确统计筹款金额。

2.“一起捐”操作步骤：打开个人微信—扫描公益项目二维码—进入项目详情页—点击“一起捐”按钮—填写发起人信息—展开更多设置—设定活动结束日期—填写结束日期为2023年5月9日—点击“发起一起捐”—将生成的“一起捐”链接转发至目标捐赠人群即可进行捐赠。

五、激励机制

（一）根据区会制定的活动规则，设置市、县级红十字会组织参与激励金：2023年5月1日0时至5月9日24时，参与活动的市级红十字会通过发起“一起捐”公众筹款金额达到40万元、动员人次达到2万人次；县级红十字会通过发起“一起捐”公众筹款金额达到10万元、动员人次达到0.5万人次，即可参与本项激励。激励金额共计200万元，由全国所有达标的红十字会均分。

（二）广西红十字基金会将根据各项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制定激励政策，待活动结束后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奖励内容、形式及数量。

六、其它事项

（一）活动规则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腾讯公益平台制定，如有变动将另行通知，以当日实际为准。

（二）市红十字会将在活动结束后，对各县（市、区）红十字会线上筹款、动员人次情况进行排名，并在全市系统内通报（抄送各县级红会会长）。

（三）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对全国性品牌项目提取一定比例的管理费，广西红十字基金会不提取管理费用，活动结束后将把各级红十字会所募资金全额拨付至相应的各级红十字会账户用于项目执行。各级红十字会执行完毕后需将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公示，并向广西红十字基金会报送执行报告。

（四）活动期间，要切实加强舆情动态监测和应对，一旦发现负面舆情须第一时间进行处置并向市红十字会报告，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五）市红十字会将按照人道资源动员表彰管理办法对相关捐赠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六）活动结束后，请各级红十字会将本次活动相关宣传材料（含图文、视频、稿件等）发送至邮箱：glshszh@guilin.gov.cn。